

七、104年(第2次)以海外學歷役男申請單一役別單一需用機關一覽表

役別	機關	名額	學(經)歷及專業訓練
公共行政役	國家發展委員會	9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研究所畢業，取得碩士以上學位者。 32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大學畢業者。 備註：符合前開規定條件者，按31,32順序甄選。
教育服務役	教育部 以國外學歷條件服務教育部教育研究中心學校，擔任輔助教學協助地方政府執行偏遠國中、小學英語教學相關活動推廣工作。	27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英語系國家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文化服務役	文化部	2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觀光服務役	交通部(觀光局)	5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醫療役	衛生福利部	2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大學以上醫學學類、公共衛生學類、藥學學類、復健醫學類、營養學類、護理學類、醫學技術及檢驗學類、牙醫學類、醫管學類、食品科技學系畢業者。
環保役(水利維護)	經濟部(水利署)	3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外交役	外交部(國內單位)	20	3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合	計	500	

備註：如有疑問請洽內政服役政署：049-2394462